（上接B13版）

2、标的资产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滨海水业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一直为原水和自来水开发供应、管道输水运输、供水设施管理、维护和保养、水务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最近三年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原水收入、供水收入，且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因此，标的资产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独立财务顾问兴业证券认为：经核查，本次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二条及《问答》、《通知》中关于借壳重组的规定。

由于本次交易将导致入港处及其一致行动人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合计超过30%，将触发对四环药业的要约收购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入港处及其一致行动人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其免于发出收购要约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八、董事会表决情况

2012年12月25日，四环药业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9、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10、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3年5月27日，四环药业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如下议案：

1、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关于《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评估有关事项意见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入港处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与入港处签订《受托运营管线专项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程序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2年9月27日，四环药业刊登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2012年12月24日，天津市国资委出具了“津国资产权[2012]128号”《市国资委关于滨海水业与四环药业资产重组可行性研究报告预审核的函》，预审核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2012年12月25日，四环药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议案，同日，四环药业与入港处、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三方签署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2013年4月15日，天津市国资委出具了“津国资产权评[2013]2号“《市国资委关于对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对置入资产的评估结果进行了核准。

2013年4月23日，天津市国资委出具了“津国资产权评[2013]3号“《市国资委关于对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对置出资产的评估结果进行了核准。

2013年5月27日，四环药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议案，同日，四环药业、入港处、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泰达控股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重组协议》，四环药业与入港处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和《受托运营管线专项利润补偿协议》，泰达控股与入港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二）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授权、批复、核准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如下：

1、重组方案获得天津市国资委核准；

2、泰达控股转让上市公司股份事项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核准；

3、四环药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同意豁免入港处及其一致行动人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因本次交易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4、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组方案；

5、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入港处及其一致行动人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因本次交易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huan Pharmaceutical Co., Ltd.

曾用名：中联建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四环药业

证券代码：000605

成立日期：1996年9月10日

上市日期：1996年9月13日

注册资本：9,322.5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秉军

董事会秘书：吕林祥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地区三家店村北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3号东润时代大厦八层

联系电话：(010)68003377

传真：(010)68001816

公司网址：http://www.sihuanyaoye.com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9775625

税务登记证号：京税证字110222100023808号

组织机构代码：10002380-8

经营范围：生物医药、中西药的研究开发；“欧立康牌玄驹口服液”保健食品的委托加工，保健食品的销售（有效期限以卫生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的经营（产品范围及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的生产（有效期限以生产许可证为准）；对生物医药、中西药、高新技术产业、房地产、旅游项目的投资；资产受托经营；资产重组及企业收购、兼并、转让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设计；建筑装修；起重机械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历史沿革及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情况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联建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建设”），中联建设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6]76号、建设部建法[1996]121号文批准，由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对外建设总公司、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中国建设机械总公司、北京中恒实业发展公司等五家公司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20 号和[1996]121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50万股，于1996年8月在深交所公开发行1,250万社会公众股，发行完成后股本为5,000万元。

设立时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万股） | 持股比例（%） | 股份类别 |
|---|---|---|---|---|
| 1 |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3,650 | 73.00 | 国有法人股 |
| 2 | 北京中恒企发展公司 | 50 | 1.00 | 社会法人股 |
| 3 | 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建设总公司 | 20 | 0.40 | 国有法人股 |
| 4 | 中国对外建设总公司 | 20 | 0.40 | 国有法人股 |
| 5 | 中国建设机械总公司 | 10 | 0.20 | 国有法人股 |
| 6 | 社会公众股东 | 1,250 | 25.00 | 社会公众股 |
| | 合计 | 5,000 | 100.00 | |

（二）公司设立后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1997年6月28日，公司199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以公司总股本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1比例派送红股500万股。派送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5,500万股，其中法人股为4,125万股，社会公众股为1,375万股。

2、1997年9月28日，公司1997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5,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了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的中期分配政策。送红股和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8,250万股，其中法人股6,187.5万股，社会公众股为2,062.5万股。

3、2000年5月，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四环生物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现四环生物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环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联建设5,610万国有法人股转让给四环集团，该部分股份占中联建设总股本的68%。2000年5月16日，财政部出具了《关于出售中联建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法人股权有关问题的批复》（财管字[2000]196号），批准了该股权转让事项。四环集团于2000年9月29日完成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股份过户，依法取得了原由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联建设5,610万国有法人股。

4、2001年5月25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注册局核准，中联建设公司名称由中联建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完成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公司变更登记。

5、2006年6月14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定向转增5.2股，全体流通股股东获得1,072.50万股的股份，至此，公司股本总额增至9,322.5万元，公司及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6、2007年12月28日，根据山东省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07）潍执字第186号”《民事裁定》，泰达控股通过司法途径获得四环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5,19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75%，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此后，公司控股股东一直为泰达控股，最近三年控股权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环药业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行业，主营业务为生物制药、中西药的研究开发；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盐酸产氟沙星、100u纤溶酶、复方甘草酸苷、促肝细胞生长素等。受国内医疗体系改革、医药价格普降等因素的影响，医药行业仍处于较为低潮的时期，行业内竞争激烈，加之公司规模小、盈利能力弱，使生产经营面临较大压力。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及其构成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2年度 | | 2011年度 | | 2010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主营业务收入 | 58,239,753.78 | 100% | 38,648,254.30 | 100% | 33,745,757.12 | 100% |
| 其中：盐酸产氟沙星 | 1,848,996.04 | 3.17% | 3,479,472.27 | 9.00% | 6,304,797.95 | 18.68% |
| 100u纤溶酶 | 17,698,168.71 | 30.39% | 7,350,854.40 | 19.02% | 5,571,764.20 | 16.51% |
| 复方甘草酸苷 | 6,092,015.35 | 10.46% | 5,634,273.85 | 14.58% | 3,716,540.58 | 11.01% |
| 促肝细胞生长素 | 2,491,379.14 | 4.28% | 3,042,414.48 | 7.87% | 3,013,195.39 | 8.93% |
| 复方莪术油栓 | 3,246,086.77 | 5.57% | 2,645,587.27 | 6.85% | 2,677,620.55 | 7.93% |
| 阿奇霉素 | 3,006,904.50 | 5.16% | 962,199.15 | 2.49% | 2,129,756.51 | 6.31% |
| 阿昔洛韦分散片 | 2,825,260.92 | 4.85% | 1,262,154.83 | 3.27% | 1,555,404.27 | 4.61% |
| 盐酸曲美他嗪原料 | 6,204,273.22 | 10.65% | 4,066,410.17 | 10.52% | 1,528,205.10 | 4.53% |
| 尼莫地平缓释片 | 2,349,251.90 | 4.03% | 1,812,164.56 | 4.69% | 1,506,299.57 | 4.46% |
| 其他 | 12,477,417.23 | 21.42% | 8,392,723.32 | 21.72% | 5,742,173.00 | 17.02% |
| 营业收入合计 | 58,239,753.78 | 100% | 38,648,254.30 | 100% | 33,745,757.12 | 100% |

【注】上表中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010年度、2011年度及2012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374.58万元、3,864.83万元和5,823.98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652.37万元、-218.61 万元和 557.26万元，净利润分别为-676.35万元、-183.64万元和532.42万元，每股收益分别为-0.07元、-0.02元和0.06元。虽然公司近年来积极努力谋求发展，加强对外业务合作，逐步实现扭亏为盈，但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并没有从根本上得到明显提升和有效改善，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亏损已达23,109.03万元，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五、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 中兴华审字（2011）第1123002号、中兴华审字（2012）第1107001号以及中兴华审字（2013）第1117001号审计报告，四环药业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2.12.31 | 2011.12.31 | 2010.12.31 |
|---|---|---|---|
| 总资产 | 137,874,881.51 | 132,507,851.30 | 130,283,312.84 |
| 流动资产 | 43,895,876.58 | 34,592,542.70 | 27,435,532.73 |
| 非流动资产 | 93,979,004.93 | 97,915,308.60 | 102,847,780.11 |
| 总负债 | 76,354,052.87 | 76,311,272.37 | 72,250,316.23 |
| 流动负债 | 72,354,052.87 | 72,311,272.37 | 68,250,316.23 |
| 非流动负债 | 4,000,000.00 | 4,000,000.00 | 4,000,000.00 |
| 净资产 | 61,520,828.64 | 56,196,578.93 | 58,032,996.61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57,012,941.36 | 51,793,728.64 | 53,627,308.94 |
| 少数股东权益 | 4,507,887.28 | 4,402,850.29 | 4,405,687.67 |
| 项目 | 2012年度 | 2011年度 | 2010年度 |
| 营业收入 | 58,239,753.78 | 38,648,254.30 | 33,745,757.12 |
| 营业利润 | 5,572,639.90 | -2,186,106.68 | -6,523,718.63 |
| 利润总额 | 5,611,059.83 | -1,836,417.68 | -6,763,531.04 |
| 净利润 | 5,324,249.71 | -1,836,417.68 | -6,763,531.04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219,212.72 | -1,833,580.30 | -6,539,847.6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163,001.53 | -1,060,200.27 | 4,699,143.3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48,714.37 | 1,347,063.96 | -2,250,298.5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319,600.00 | 0.00 | 0.0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7,133,887.16 | 286,863.69 | 2,448,844.77 |
| 审计意见 |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

四环药业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 项目 | 2012.12.31 | 2011.12.31 | 2010.12.31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0.61 | 0.56 | 0.58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55.38% | 57.59% | 55.46% |
| 项目 | 2012年度 | 2011年度 | 2010年度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0.06 | -0.02 | -0.07 |
|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9.15 | -3.54 | -12.19 |
| 销售净利率（%） | 9.14 | -4.74 | -19.38 |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总股本；

②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③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股本；

④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本年（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⑤销售净利率=本年（期）净利润/本年（期）营业收入。

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

截至本摘要出具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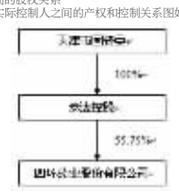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泰达控股情况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1,975,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5.7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 |
|---|---|
| 股东名称 |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张秉军 |
| 成立日期 | 1985年5月28日 |
| 注册资本 | 壹佰亿元人民币 |
| 经营范围 | 以自有资金对工业、农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电力、燃气、蒸汽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仓储业、邮电通讯业、旅游业、餐饮业、旅馆业、娱乐服务业、广告、烟酒生产制造、租赁服务业、食品加工及制造、教育、文化艺术业、广播电影电视业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各类商品、物资供销；企业资产经营管理；纺织品、化学纤维、电子通讯设备、文教体育用品加工制造；组织所属企业开展进出口贸易（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

最近三年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七、上市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规划安排

根据本公司2012年8月22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如果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继续实行可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将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政策导向和市场意愿，不断完善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增加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形成良好的回报投资者的股权文化，以切实保障并提升股东利益。

##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的交易对方包括入港处、经管办及渤海发展基金，其中入港处、经管办同为天津市水务局下属的自收自支事业法人单位，渤海发展基金与入港处合资设立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入港处、经管办、渤海发展基金在本次交易中互为一致行动人。上述三方基本情况如下：

一、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一）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类型：事业单位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北路合众大厦B座601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翠泽园11号楼

法定代表人：赵宝骏

成立日期：1991年6月

开办资金：146万元

举办单位：天津市水务局

经费来源：经费自理

注册号：事证第112000001917号

税务登记证号：津地税字120103401354926号

组织机构代码：40135492-6

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已建水利工程正常运行提供管理保障。已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日常维护。

（二）入港处设立情况

1991年6月19日，经天津市水利局申请，天津市编制委员会出具《关于市水利局建立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的批复》（津编字[1991]211号），同意建立天津市水利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为水利局下属自收自支的处级事业单位。

（三）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入港处成立于1991年，是隶属于天津市水务局的自收自支处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为水行政管理，负责天津市大港区、汉沽区、塘沽区、开发区、武清区等区域及引滦输水管线沿途企业的供水管理等工作。由于入港处主要行使对下属公司及各区域供水的行政管理职能，并未开展实际业务，因此报告期内无经营业务收入。

（四）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入港处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2年12月31日 | 2011年12月31日 | 2010年12月31日 |
|---|---|---|---|
| 资产合计 | 568,505,109.30 | 464,876,136.93 | 375,129,968.50 |
| 负债合计 | 150,200,445.18 | 69,166,959.81 | 48,538,182.64 |
| 所有者权益 | 418,304,664.12 | 395,709,177.12 | 326,591,785.86 |
| 项目 | 2012年度 | 2011年度 | 2010年度 |
| 营业总收入 | 495,846.00 | 5,493,728.00 | – |
| 主营业务收入 | – | – | – |
| 营业总成本 | 27,574,381.62 | 16,740,809.18 | 14,796,059.34 |
| 利润总额 | 26,872,290.97 | 36,947,748.49 | 47,337,202.28 |
| 净利润 | 26,872,290.97 | 36,947,748.49 | 47,337,202.28 |

【注】上表中财务数据已经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产权关系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入港处成立于1991年6月，为天津市水务局直属的处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其控制关系如下：

天津市水务局系根据天津市委、市政府《关于印发<天津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津党发[2009]15号)设立，是天津市政府组成部门，负责天津市水行政管理工作，下设办公室、财务处、计划处、水资源处、引滦工管处、入港处、水调处、农水处等30多家行政、事业单位。

天津市水务局主要职责为拟定天津市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发展战略，组织编制城市总体规划中有关水务方面的专业规划，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全市防汛、防潮、排水、除涝、抗旱工作；统一管理水资源，拟定水资源综合规划和年度用水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等市水务方面相关工作。

（六）入港处控参股公司情况

截止本摘要签署日，入港处下属控股、参股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表：

| 产业类别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注册资本 | 入港处持股比例 | 主要业务 |
|---|---|---|---|---|---|
|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1 |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5,500万元 | 75.35% | 原水开发供应、自来水生产及输送、城镇集中式供水、水务新技术研发应用、水务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 |
| 土木工程建筑业 | 2 | 天津市腾飞工程公司 | 606万元 | 100% | 水利工程建筑；管道工程安装、维护、维修 |
| 社会服务业 | 3 | 天津市金滦酒店 | 200万元 | 100% | 住宿；大型餐馆 |
| | 4 |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 1亿元 | 50% | 对水务业务进行投资及资产管理；水务项目咨询服务 |
| 种植业 | 5 | 天津七色阳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1,275万元 | 20% | 蔬菜、花卉及其他园艺农作物种植 |

（七）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本次交易前，入港处与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后，入港处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入港处为上市公司潜在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之间构成关联关系。

（八）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入港处及其下属企业未向四环药业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交易前，入港处与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交易完成后，入港处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适应未来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入港处将提名推荐具备水务类业务运营的专业知识和决策能力、具备管理上市公司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和资本市场专业知识、经验丰富的人员进入上市公司，并将严格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提名推荐相关人员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入港处制订了未来上市公司人员调整的初步计划，拟提名刘逸荣、刘瑞深为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董事；拟提名冯文清、赵宝骏为监事；拟提名刘瑞深为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总经理，江波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志东为财务总监。

上述人员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摘要“第十三节 本次交易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影响”之“二、关于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初步计划”的相关内容。

（九）入港处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涉及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之日的最近五年内，交易对方入港处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均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

二、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一）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类型：事业单位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210号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210号

法定代表人：赵金会

成立日期：2000年7月31日

开办资金：12,046万元

举办单位：天津市水务局

经费来源：经费自理

注册号：事证第112000000053号

税务登记证号：津地税字120103724463449号

组织机构代码：72446344-9

宗旨和业务范围：管理局属单位的经营项目和资产运营

（二）经管办设立情况

2000年7月31日，天津市水利局出具《关于成立“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的通知》（津水发[2000]15号），为加强水利局系统的经济管理工作，进一步理顺经济关系，建立产格的经济责任制，成立“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其为具有行政职能的自收自支事业法人单位，由水利局财务处具体实施。

（三）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主要职责为代水务局管理所属单位的自营资产，负责组织收入和统筹安排支出。自成立至今业务未发生变更。

（四）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经管办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编制资产负债表，未编制利润表。资产负债表中包含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等项目。经管办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2年12月31日 | 2011年12月31日 | 2010年12月31日 |
|---|---|---|---|
| 资产合计 | 182,954,339.15 | 164,663,542.35 | 143,095,761.80 |
| 负债合计 | 15,494,312.87 | 3,685,749.35 | 721,742.50 |
| 净资产 | 167,460,026.28 | 160,977,793.00 | 142,374,019.30 |
| 收入 | 0.00 | 0.00 | 0.00 |
| 支出 | 0.00 | 0.00 | 0.00 |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华寅五洲审计。

（五）产权关系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成立于2000年7月，为天津市水务局下属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天津市水务局情况详见本节“一、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之“（五）产权关系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经管办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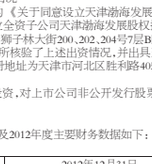


（六）经管办控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经管办下属控股、参股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表：

| 产业类别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注册资本 | 经管办持股比例 | 主要业务 |
|---|---|---|---|---|---|
|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1 |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5,500万元 | 14.97% | 原水开发供应、自来水生产及输送、城镇集中式供水、水务新技术研发应用、水务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 |
| 土木工程建筑业 | 2 | 天津水利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1,520万元 | 52.63% | 对水利建设项目、建筑行业等进行投资；对水利工程、泵站及其他建筑工程项目建设开发 |
| 电力生产供应业 | 3 | 天津市于桥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 1,375万元 | 50% | 水力发电；机电维修 |
| 种植业 | 4 | 天津七色阳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1,275万元 | 40% | 蔬菜、花卉及其他园艺农作物种植 |

（七）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本次交易前，经管办与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中，经管办为入港处的一致行动人，且本次交易完成后入港处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经管办为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管办与上市公司之间构成关联关系。

（八）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经管办及其下属企业未向本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九）经管办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收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涉及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之日的最近五年内，交易对方经管办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均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

三、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天津市河北区胜利路405-411号C区301室A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霞光道1号宁泰广场11层

法定代表人：刘宏

注册资金：：5亿元

成立日期：2011年5月24日

注册号：120105000069369

税务登记证号：税字120105575112601号

组织机构代码：57511260-1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二）渤海发展基金设立及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2011年5月24日，根据天津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同意设立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的批复》（津国资企改[2010]228号），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实收资本5亿元，均为货币出资。注册地址为天津市河北区狮子林大街200、202、204号7层B区707室，法定代表人为刘宏。

2011年5月24日，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核验了上述出资情况，并出具五洲松德验字[2011]1-0094号《验资报告》。

2011年7月7日，渤海发展基金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天津市河北区胜利路405-411号C区301室A。

（三）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渤海发展基金主要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自2011年5月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渤海发展基金设立于2011年5月，2011年度及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2年12月31日 | 2011年12月31日 |
|---|---|---|
| 资产合计 | 585,702,843.86 | 550,638,326.13 |
| 其中：流动资产 | 242,532,480.97 | 306,328,049.31 |
| 非流动资产 | 343,170,362.89 | 244,310,276.82 |
| 负债合计 | 340,000.00 | 340,000.00 |
| 其中：流动负债 | 340,000.00 | 340,000.00 |
| 非流动负债 | 0.00 | 0.00 |
| 所有者权益 | 585,362,843.86 | 550,298,326.13 |
| 项目 | 2012年度 | 2011年度 |
| 营业收入 | 0.00 | 0.00 |
| 营业成本 | 6,309,074.61 | 11,950.69 |
| 营业利润 | -4,201,815.21 | -98,641.93 |
| 利润总额 | -4,201,815.21 | -98,641.93 |
| 净利润 | -4,201,815.21 | -98,641.93 |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已经华寅五洲审计。

（五）产权关系结构

渤海发展基金为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天津市国资委，其产权关系及控制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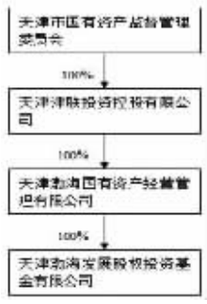


（六）渤海发展基金控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渤海发展基金控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 产业类别 | 序号 | 企业名称 | 注册资本 | 渤海发展基金持股比例 | 主要业务 |
|---|---|---|---|---|---|
|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1 | 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5,500万元 | 9.68% | 原水开发供应、自来水生产及输送、城镇集中式供水、水务新技术研发应用、水务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 |
| 社会服务业 | 2 | 天津渤海国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1亿元 | 50% | 对未上市企业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
| | 3 | 天津益商德成投资有限公司 | 3.1亿元 | 50% | 对商业企业进行投资，资产管理（金融资产管理除外），投资咨询服务等 |
| | 4 | 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 | 1亿元 | 50% | 对水务业务进行投资及资产管理；水务项目咨询服务 |
| 批发和零售贸易 | 5 | 天津一商友谊股份有限公司 | 22,027.7235万元 | 9.53% | 百货、服装鞋帽、文化用品、家电、珠宝首饰、工艺品等零售，柜台租赁，自有房屋租赁等 |

（七）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本次交易前，渤海发展基金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天津市国资委，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中，渤海发展基金为入港处的一致行动人，且本次交易完成后入港处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渤海发展基金将成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渤海发展基金与上市公司之间构成关联关系。

（八）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渤海发展基金及其下属企业未向本公司推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九）渤海发展基金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收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涉及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之日的最近五年内，交易对方渤海发展基金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均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之情形。

##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置出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置出资产为四环药业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四环药业已成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四环空港药业科技有限公司，用以承接上市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资产置换完成后，入港处将拥有该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重大资产协议》，为保证置出资产相关资产、业务、人员、债务等的顺利交接和平稳过渡，交易完成后置出资产将交由泰达控股实际控制。

（一）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1、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置出资产拥有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置出资产共拥有3出土地使用权，总面积106,821.25平米。截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账面净值44,930,317.38元，评估值为84,806,646.25元，评估增值主要为其中两宗土地2012年12月31日前未入账，但均纳入本次评估范围。该3宗土地均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土地证号为土地证号为京顺国用（2003出）字第0016号、京顺国用（2001出）字第0191号、京顺国用（2003出）字第0296号。

上述土地使用权均为四环药业以出让方式合法取得，宗地不存在抵押权、租赁权等他项权利。

（2）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置出资产的房屋建筑物主要是生产药品的生产用房及附属用房，包括科研办公楼、针剂车间、基地新宿舍楼、配电室、锅炉房、东平房、北平房、汽车库等房屋共14项，建筑面积12,850.39平方米。上述房屋建筑物中共3项未取得房产证，建筑面积合计763.00平方米，四环药业提供了房屋产权承诺函，证明上述无证房屋产权确实为四环药业所有，无权属纠纷；其余房屋均已办理房屋所有权证。未办理房产证房屋明细如下：

| 序号 | 对应土地证号 | 建筑物名称 | 用途 | 建筑面积(m2) |
|---|---|---|---|---|
| 1 | 京顺国用（2003出）字第0016号 | 东平房 | 工业 | 480.00 |
| 2 | 京顺国用（2003出）字第0016号 | 北平房 | 工业 | 208.00 |
| 3 | 京顺国用（2003出）字第0016号 | 新厂区门卫 | 门卫 | 75.00 |
| 合计 | | | | 763.00 |

（3）在建工程项目权属状况

置出资产的在建工程是新建科研及办公用综合办公楼，位于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B区，总投资3000万元，该项目占地53,620.00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29550平方米